**版本号：ZBZB-2025-263320250613001**

**招 标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多媒体教室设备更新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ZBZB-2025-2633**

**西安财经大学**

**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共同编制**

**2025年06月13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西安财经大学委托，拟对多媒体教室设备更新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ZBZB-2025-2633**

**二、采购项目名称：多媒体教室设备更新项目**

**三、招标项目简介**

多媒体教室设备更新项目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营业执照：企业法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事业法人应具有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其他组织应具有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代表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直接参加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 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六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6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6月至今任意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承诺函：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承诺。

7、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控股管理关系：提供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若与其他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则投标无效。

9、信用中国查询：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 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0、非联合体声明：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进行查询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 西安财经大学**

地址： 西安市长安区常宁大街360号

邮编： 710100

联系人： 张老师

联系电话： 029-81556606

**代理机构：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西安市雁塔区朱雀大街南段69号长丰园三区5号楼9层9006室

邮编： 710000

联系人： 杨工

联系电话： 029-85578186

**采购监督机构：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人：柴老师、杨老师

联系电话：029-68936409、029-6893641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3,231,60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2 |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3 | 评标方法 |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
| 4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承担本项目必备的条件，如相应的人力、物力、资金等。  （2）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特殊要求的，联合体各个成员都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  （3）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如：某联合体由三个单位组成，其中两个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另一单位资质等级为较甲级更低的乙级，则该联合体资质等级为乙级。 |
| 5 |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
| 6 |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
| 7 |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
| 8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 9 | 投标保证金 |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64,000.00元  缴交渠道：电子保函,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  开户名称：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30205380001884 |
| 10 | 标书费信息 | 免费获取 |
| 11 |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 采购包1：缴纳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3%  说明：项目验收合格后，经乙方申请并向甲方缴纳合同总价款的3%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项目验收合格壹年后，由甲方对乙方售后服务及质保履约完成情况进行评价，评价合格后，经乙方申请，甲方在收到乙方申请后返还履约保证金。 |
| 12 |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
| 13 |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及《调整后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发改价格〔2011〕〕534号)规定。代理服务费按有关规定标准下浮48%收取，由成交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交纳信息：银行户名：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账号：30205380001884 |
| 14 | 采购结果公告 |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
| 15 | 中标通知书 |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
| 16 |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
| 17 | 进口产品 | 不允许 |
| 18 |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
| 19 | 特殊情况 |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西安财经大学和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西安财经大学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西安财经大学。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投标邀请；

（二）投标人须知；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四）资格审查；

（五）评标办法；

（六）投标文件格式；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投标文件**

**2.4.1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 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采购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4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5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符合国家现行标准和相应的技术规范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约定。 本项目验收，由招标代理公司负责抽取专家参与验收，专家人数与评审专家人数一致，专家费用参照评审专家付费标准，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2.6.6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一）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杨工

联系电话：029-85578186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朱雀大街南段69号长丰园三区5号楼9层9006室

邮编：71000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二）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采购项目概况**

多媒体教室设备更新项目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3,231,6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3,231,6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多媒体教室设备更新 | 1.00 | 3,231,600.00 | 项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多媒体教室设备更新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项目名称：西安财经大学多媒体教室设备更新项目  项目建设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一、商务要求**  （一）交付时间要求：本项目要求2025年8月30日前，完成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交付。  （二）质保期：自安装、调试正常运行并验收合格之日，本项目整体要求质保5年。  （三）付款方式：项目验收合格后，经乙方申请并向甲方缴纳合同总价款的3%的履约保证金后，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对于合同中的装修工程部分的结算，以甲方审计部门审计结果为准）。  （四）履约保证金：签订合同后，乙方向甲方缴纳合同总价款的3%作为履约保证金，项目验收合格壹年后，由甲方对乙方售后服务及质保履约完成情况进行评价，评价合格后，经乙方申请，甲方在收到乙方申请后一次性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二、其他要求**  （一）投标人在工作日提供7\*24小时线上售后服务，须确定专人接受采购人故障申告。接到申告，1小时内响应并进行线上修复故障；若线上无法解决，24小时内安排技术人员到达现场将故障修复。  （二）投标人提供培训服务时要有详细的培训计划，同时免费提供系统管理维护手册，免费培训软硬件使用人员，内容包括软硬件设备操作、日常维护等，确保采购方使用人员熟练掌握全部功能为止。  **三、主要设备技术指标要求**  （一）因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所以本部分的设备清单为本项目基本配置指导清单，即实际设备及工程量包含但不限于本清单所列内容**。投标单位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所列设备清单进行实质性响应，在此基础上如投标商认为设备配置和工程量需要调整或增加的，投标商可根据各自的施工经验进行设备配置和工程量的合理调整，所有调整项不再增加预算，调整项所发生费用概由投标商自行承担。  （二）建设项目设备清单（见附表）  表1.设备名称及数量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或事项名称） | 数量 | 单位 | | 1 | 86英寸触控屏式智慧黑板(带电容副屏) | 28 | 台 | | 2 | 智能交互书写终端 | 28 | 台 | | 3 | 4K教师摄像机 | 28 | 个 | | 4 | 4K学生摄像机 | 28 | 个 | | 5 | 电动升降讲桌 | 28 | 个 | | 6 | 多媒体智能终端 | 28 | 台 | | 7 | DSP教学扩声终端 | 28 | 台 | | 8 | 吊麦 | 56 | 个 | | 9 | 音箱 | 56 | 对 | | 10 | 云桌面接入点 | 28 | 点 | | 11 | 交换机 | 28 | 台 | | 12 | 电脑主机 | 1 | 台 | | 13 | 高清激光投影仪 | 51 | 台 | | 14 | 电动幕布≧150英寸 | 25 | 块 | | 15 | 电动幕布≧180英寸 | 26 | 块 | | 16 | 系统集成（包含网络改造、综合布线、服务等） | 1 | 项 |   表2:项目及指标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或事项名称） | 技术指标 | | 1 | 86英寸触控屏式智慧黑板(带电容副屏) | 一、整体要求：  1、整机采用一体化设计，主屏与副屏边框高度、外观一致，拼缝小于 2mm，可实现整块黑板统一屏幕书写，整机外观尺寸长度≥4200mm，高≥1200mm。  ★2、主屏采用电容触摸技术，86 英寸液晶屏，可视尺寸 86 英寸，4K 分辨率，可视角度达 178°，最大可支持 20 点触控，采用保护玻璃具备防眩光效果。  3、整机具有不少于 7 个前置物理按键，按键上（除电源键）印有中文标识易于识别，可实现永久标记。物理按键具有不少于七种常用功能的操作，包括系统还原、音量加、音量减、图像比例、录屏、护眼、设置、开关机等功能。  4、整机前置接口需包括 Type-c、TOUCH USB ，HDMI IN，不少于 3 路 USB3.0  ★5、两侧副屏采用电容触摸技术，感应高度小于 0.5 毫米，可有效规避衣袖等外物造成的误操作现象，副板板书与主屏具有互联互通功能。  6.书写板为纳米微晶膜材料，兼容粉笔书写，粉笔可直接在副板上书写。两侧书写板最下方设有粉笔槽，尊重教师使用粉笔时的教学习惯。  7.副板配备书写笔颜色切换快捷键，可一键切换书写笔在主屏显示的字体颜色（红、蓝、白）三色一键切换。  8.摄像头及麦克风：可根据要求配备≥1300 万像素摄像头及8阵列麦克风；  9.包含互联互通教学软件;  10.**具有无线投屏功能;**  二、工控整机（内置电脑）  1.插拔式OPS微型PC设计，**CPU≧I7-12700；内存≧32G；硬盘≧512固态**。开放式可插接INTEL规范接口（OPS接口），需支持升级成国产化操作系统。  2.支持WIFI无线网络，带双天线，带RJ45接口100M/1000Mbs。  3.具备电源（POWER）开关按键、RESET（重置）孔。 | | 2 | 智能交互书写终端 | 1.智能书写需采用全贴合工艺，表面采用蚀刻AG防炫光玻璃。  2.显示尺寸（对角线）23英寸；分辨率1920x1080；显示比例16：9；对比度1000：1；亮度250cd/m²；触摸采用电容、电磁触控技术，支持手指及电磁笔双重触控方式；需要支10点触控；手写分辨率5080LPI，压感级别8192级。  3.1路HDMI、1路VGA、1路DVI信号输入接口。  4.需包含一支无源书写笔，采用电磁压感技术，响应快，笔触细腻，书写流畅。  ★5.配置教学辅助软件：  (1)具备批注功能，可以通过批注功能将当前教学的重点内容进行批注；批注有多种笔型和颜色供选择，包含铅笔、荧光笔、激光笔；**可调用PPT批注功能，将当前教学的重点内容进行批注；具备板书功能，老师在画板上可以自由进行涂画和书写，支持颜色、笔迹粗细设置，支持擦除、清空、保存板书等操作**；  (2)具备板书功能，老师在画板上可以自由进行涂画和书写，支持画笔颜色、笔迹粗细、板书背景颜色设置，支持擦除、清空、页面选择、保存板书等操作；  (3)具备聚光灯功能，教师授课时候可将重点内容通过聚光灯功能进行特殊强调，聚光灯可自由调大小；  (4)具备截屏、录屏功能，支持截全屏、自由区域截屏，截屏、录屏自动保存到本地电脑指定文件目录。 | | 3 | 4K教师摄像机 | ★1. 采用全景特写双镜头，广角模组≥5000万像素；长焦模组≥800万像素。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2. 摄像机采用一体化集成设计，支持4K超高清，可提供3840×2160图像分辨率，同时兼容1920×1080和1280×720分辨率。 3. 内置图像识别跟踪功能，搭配极小云台。 4. 内置光路反射镜，通过镜面角度变化控制画面转动。 5. 预置位调用速度≥120°/s 6. 摄像机接口支持RJ45接口≥1路，USB接口≥1路，Line in接口≥1路。 7. 支持POE有线网络供电，只需要1路网线，即可实现供电及信号传输，支持同时输出特写和全景等多路画面。 8. 摄像机电子快门：1/30s ~ 1/10000s。 9. 支持自动白平衡。 10. 支持H.264、MJPEG视频编码格式，可扩展支持H.265。 11. 特写分辨率：3840x2160, 1920x1080, 1280x720, 1024x576, 720x480, 640x360, 480x272, 320x240, 320x180。 12. 全景分辨率：3840x2160, 1920x1080, 1280x720, 1024x576, 960x540, 640x480, 640x360, 320x240, 320x180。 13. 摄像机视频码率设置范围：32Kbps ~ 16384Kbps。 14. 摄像机帧率设置范围：1~30fps。 ★15. 支持内置阵列麦克风，咪头数量≥8个。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16. 麦克风拾音半径≥8m。 17. 支持自动降噪、啸叫抑制、自动增益、去混响等音频处理能力。 18. 支持音频采样率≥48KHz，音频码率≥128Kbps，音频频率响应为20Hz~20KHz。 19. 摄像机支持线性音频输入，采用AAC、G711A音频编码格式。 20. 摄像机音频输入编码码率：96Kbps、128Kbps。 ★21. 支持标准USB音视频信号输出，通过USB接口可以实现图像和声音同步输出，最大支持4K@30fps输出。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22. 摄像机支持≥6种网络流传输协议，HTTP,RTSP,RTMP/RTMPS,Onvif,DHCP,Multicast等。 23. 支持硬件复位功能，可通过Reset复位键实现整机复位。 24. 摄像机内嵌智能跟踪算法，无需单独安装定位跟踪主机及其他任何辅助拍摄设备，即可实现跟踪定位控制功能。 25. 系统应采用智能图像识别算法，高清摄像机同时输出2路场景画面并分析计算，实现1台摄像机的2景位拍摄，通过导播跟踪系统，实现所有画面的自动导播切换。 26. 当教师在讲台区域站立授课时，自动切换为教师特写，当教师在讲台区域进行走动时，自动切换到教师全景，当教师切换多媒体授课时，自动切换为多媒体特写画面。 | | 4 | 4K学生摄像机 | 1.设备采用嵌入式硬件架构，Linux操作系统，ARM四核处理器；内置存储≥64GB，支持外接U盘扩容≥512GB；系统内存≥2GB。 2.设备采用一体化无风扇设计，集成双目超高清摄像机、阵列麦克风。支持音视频采集、编码、处理，直播、录制、互动、参数设置等功能。 3.设备自带状态指示灯，可实时反映设备工作状态。 ★4.主机内置广角和长焦双摄像头，广角摄像机≥5000万像素，视场角≥120°；长焦摄像机≥1300万分像素。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5.支持≥2路RJ45接口，其中POE接口≥1个。 6.支持1路HDMI输入接口，可音视频混合流输入；支持≥1路HDMI输出接口，支持4K@30Hz输出，可向下兼容。 7.支持≥1路Mic in；支持≥1路Line in，支持≥1路Line out。 8.支持≥3个USB接口，其中USB 3.0接口≥1个。 9.支持一键复位，支持上电自动开机。 10.支持用户自定义录制倒计时，倒计时结束后开始录制；录制完成后生成MP4文件。 11.支持IPV4、IPV6。支持双网卡，摄像机接入网络与外网隔离，独立工作。 12.两个内置摄像头输出分辨率≥3840×2160，电子变倍≥8倍。 13.支持摄像头亮度、对比度、色调、饱和度、锐度等参数调节。 14.支持H.264(BP/MP/HP)，可扩展支持H.265视频编解码能力。 ★15.支持标准USB音视频信号输出，通过USB接口可以实现图像和声音同步输出，最大支持4K@30fps输出。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16.支持用户查看已录制视频总容量，并采用百分比的形式显示剩余容量。 17.设备无需配置单独公网IP，即可实现互动。 18.支持内置阵列麦克风，咪头数量≥8个。 19.支持回声抵消、自动降噪、啸叫抑制、自动增益控制、去混响等音频处理能力。 20.支持音频采样率≥48KHz，音频码率≥320Kbps，频率响应为20Hz~20KHz。 21.支持AAC、G.711A音频编解码协议。 22.支持视频清晰度设定，录制、直播清晰度≥1080p@30fps，向下兼容720p、VGA、QVGA；录制、直播帧率≥30帧；编码码率≥8Mbps。 23.支持设置≥5种录制时长，到达后可自动停止录制；支持视频自动分段，可选分段大小≥3种。 24.支持rtmp直播推流，可选推流画面≥6路，并可选择直播流是否带有声音。 25.支持查看视频总容量、文件自动按照日期进行归档、文件重命名、文件单个或批量删除、FTP上传、U盘拷贝等功能。 26.支持网络监测功能。无需通过任何第三方软件即可进行网络监测。 ★27.支持注册IOT物联平台，可通过IOT物联平台实现对设备的远程管控，支持通过IOT平台查看当前的主机总数、日活个数、月活个数、当前在线数量，支持通过平台查看设备在线和离线状态，支持通过平台查看设备ID地址、IP地址、激活时间等信息。支持通过IOT物联平台，以web网页和公网环境实现对设备的远程配置，支持唤醒、关机、重启、参数配置等操作。支持IOT物联平台查看设备日志，可按照设备ID、功能模块、日志类型、时间范围等进行检索。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 | 5 | 电动升降讲桌 | 1.尺寸：长不小于1200mm，宽不小于618mm，桌面高度电动可调，升降范围725～1185mm，柜体固定高度，不随桌面升降；带有自锁功能；桌面升降控制器集成液晶屏显示桌面高度，支持多种高度预设模式；采用全包围设计看不到内部结构，可拉伸、压缩结构；触控显示屏嵌入讲桌，显示器四周采用软包后无缝隙，可电动调节俯仰角度。 2.桌面采用环保板，厚度不小于25mm；桌面板边都采用弧形设计，边缘采用弧形倒角设计；桌板前部具备纯实木高围挡设计，可防止桌面物品滚落；可以定制学校LOGO。前、左、右挡板、机箱和机柜采用冷轧钢板，机柜内部带有标准机架和标准电脑主机空间。钣金部分采用高温、静电喷涂工艺；升降脚架采用SPCC 冷轧型钢，钢管厚度2mm，脚架安装采用内嵌式安装方式，外观无孔无油，脚架接地部分采用弧形设计。 | | 6 | 多媒体智能终端 | 1.要求智能控制主机采用与液晶控制面板融合一体化结构设计，Linux操作系统，工业级设计标准，无风扇，无噪音，支持壁挂安装。  2.需支持管理平台远程控制多媒体设备开关、信号切换、触控面板解锁、锁定等功能，需支持一键开关系统。  ★3.需要集成≧7英寸液晶触控面板，需要支持控制面板操作界面、按键、图标等自定义编程设置。（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4.≧3路RS232通讯接口；≧1路RS485接口；≧2路I/O接口；≧5路RJ45网络接口，支持网络交换功能。  5.≧2路220V可控电源插座，需支持时序供电延时断电。  6.要求内置蓝牙物联发射模块，支持蓝牙物联终端模块的控制（如灯光、插座、红外遥控等），方便功能扩展。  7.需要支持IC权限控制功能，要求内置IC卡刷卡器，支持刷卡启动系统。  8.需支持IC卡数据本地存储，可以保存不少于3万张IC卡数据、不少于4万条刷卡记录。  ★9.要求显示屏支持动态二维码显示，和老师统一身份数据对接后，二维码可用于手机扫码身份权限验证，实现扫码上课。（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10.需支持课表自动管控功能，支持按课表时间自动执行系统开启和关闭；需支持本地课表存储，不少于180天，每天16节次课表数据存储，断网时不影响设备使用。  ★11.需要支持IP语音对讲功能，具备拾音麦和喇叭；支持分机号码配置，接入IP语音服务器后可实现各教室与控制室IP语音通话功能。（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12.需支持自定义编程配置，通过浏览器设置平台网络远程配置，支持终端设备IP地址、MAC地址扫描，支持DHCP自动获取IP地址和静态IP地址设置；支持按需求设置功能键码、功能序列；支持设备位置添加、删除、绑定等管理；支持远程固件升级，支持云端配置数据备份。 | | 7 | DSP教学扩声终端(智能音频主机) | 1.处理能力要求  处理架构：32-bit浮点DSP（多核并行）  处理延迟：≤2ms（单通道）  采样率：48kHz / 96kHz（可选）  动态范围：≥110dB（A计权），THD+N<0.01%。  频率响应范围：20Hz~20kHz（±0.5dB）  2.输入/输出要求  输入接口：≧1路平衡式XLR/TRS（匹配吊麦的150~250Ω平衡输出）。  输出接口：≧1路平衡XLR或Speakon（匹配音箱的8Ω阻抗）。  幻象电源：48V（可开关）  数字接口（可选）：AES3、Dante或USB  AD/DA转换（模数/数模转换）：分辨率不低于24-bit/采样率不低于48kHz  3.啸叫抑制与均衡要求  反馈抑制器：8-12个自动陷波滤波器  参量均衡（PEQ）：每通道6段，Q值0.1-10可调  高通滤波器（HPF）：可调截止频率（80Hz/100Hz）  4. 动态处理要求  限幅器：硬限幅阈值+24dBu，启动<5ms  自动增益控制（AGC）（可选）：增益范围±12dB，响应时间可调 | | 8 | 吊麦 | 1.指向性： 心型 2.拾音半径：不小于6米 3.频率响应： 100Hz~16kHz (±3dB) 4.灵敏度： -37dB±3dB(0dB=1V/Pa@1kHz)。 5.麦克风信噪比≥70dB 6.输出阻抗： 150Ω~250Ω（平衡输出） 7.48V幻象电源供电。 8.安装方式：吊装。 9.抗啸叫设计：内置高通滤波（如100Hz截止）或自动增益限制（AGC）。 | | 9 | 音箱 | 1. 音箱采用≥2个喇叭单元，其中1个≥6"中低音喇叭单元，1个≥1"高音喇叭单元。 2. **额定功率≥100W**。 3. 阻抗为8Ω。 4. 最大声压级≥110dBSPL。 5. 灵敏度：90dB-95dB。 6. 频率响应范围为80Hz~18KHz ±3dB。 7.指向性：90°–120°水平覆盖，减少反射和啸叫。 8.具备抗啸叫设计：具有钛膜或铝膜高音单元，低谐振箱体，可调高音衰减。 9.安装方式：壁挂 | | 10 | 云桌面接入点 | 云桌面系统平台  1.多镜像多节点缓存，每个镜像支持最少10个快照节点，并结构展示。支持同一镜像下多快照同时都加入启动菜单，同时离线缓存，可以由终端用户在启动时直接选择不同快照节点切换启动，在断网情况下，多快照节点可以随意切换启动。  2.★为便于不同教师管理操作需求，需提供C/S主控端管理模式和B/S架构web管理模式；（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彩页、功能截图等）  3.支持客户端离线启动时开机画面提示用户剩余启动天数或次数；支持系统部署完毕后可锁定云终端；为保障电子考试支持云服务器端设置客户机禁止共享，禁止连接互联网，禁止设置IP，网关，DNS等。  4.用户可以自主申报故障报修，选择故障类型，故障处理等级并可备注；管理员可以直接查看故障申报电脑，故障事件和备注进行处理。  5.客户端设置功能要求：支持客户端划分不同的群组进行管理；以便和各个部门一一对应；支持统一设置客户端电脑的机器名、批量IP地址模板设置属性、所需要启动的桌面镜像参数等。  6.支持设置课程表和教学桌面系统、考试桌面系统关联等功能，系统将根据排程设定的时间自动切换教学及考试教学方案桌面。  7.在云终端控制器后台对教学镜像设置后，可实现部分教学镜像任课老师和学生可见，部分镜像（如考试镜像）任课老师和学生不可见，当需要使用的时候，只需一键设置任课老师和学生均可看到镜像，保证重要镜像的安全性（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彩页、功能截图等）。  8.需支持批量设置Windows正版授权码，支持批量激活应用软件系统，简化管理人员的操作配置工作。  9.支持设置课程表和教学桌面系统、考试桌面系统关联等功能，系统将根据排程设定的时间自动切换教学及考试教学方案桌面。  10.为提高客户机镜像缓存速率，管理端通过网络拓扑功能，对进行网络分组客户端只在本虚拟交换机内进行数据交换，提升离线速度，降低P2P种子机的压力。  11.支持手动配置资产盘点表功能，支持资产添加终端类型、品牌、质保期限等相关数据，支持每台电脑添加图片数据并展示出来，展示方式分为列表展示和图标展示两种；  12.公网部署要求：支持公网部署，上传客户端缓存生成快照，将写数据文件读取并发送到服务器，服务器端经过整合后形成新的快照。支持在web上直接进行生成快照的操作。  13.远程协助教师处理软件方面问题操作，远程开关机、快速开关机、重启，格式化硬盘分区，重新缓存，清除缓存，学生机自动时间校对、文件分发等功能；  14.为便于实验室管理人员对教学中各应用教学软件及实验室汇总统计，要求云系统平台具有桌面软件使用情况汇总统计功能，通过导出表格方式提供有利的云桌面系统中各应用软件使用管理数据。  15.★兼容学校第一教学楼、第二教学楼多媒体管理系统平台；保障现有的教学环境桌面正常推送及运行。（提供佐证材料）。  16.主管理界面应支持镜像管理、方案管理、任务计划、网络拓扑、群组管理、客户端管理、温度监控报警、资产盘点等基本管理功能；以便于高效管理运维。  17.防止系统镜像感染病毒，镜像格式采用加密的文件格式，非通用的4KD和VHD格式，需支持客户端UEFI启动模式，硬盘支持MBR和GPT分区格式，支持LINUX、unix、国产系统、Win10、Win11等操作系统桌面。  18.云系统平台需具有多桌面设置功能（公共桌面、私有桌面、混合桌面）；支持客户终端上私有桌面可以保留学生和教师个人数据，能够进行桌面数据漫游。  19.服务器端镜像支持映射模式，支持镜像在服务器端直接映射成系统盘符操作；在镜像空间不足状态下，服务管理端支持镜像一键扩容至实际镜像需求大小，避免重复制作做镜像。  20、为考虑现有网络稳定性以及云桌面系统部署后的稳定性，要求云桌面系统支持在现有网络交换机参数配置不允许再做调整情况下无条件跨VLAN；通过网络引导客户端电脑启动操作系统 ，禁止使用通过调整现有网络交换机设置及DHCP代理机制模式实现跨网段。  21.云桌面管理系统支持本地缓存技术；具有服务端高速缓存、客户端离线模式，将操作系统流高速缓存于终端本地存储介质中,支持快照节点1:1比例独立缓存，支持快照节点缓存选择性回收，以便节约硬盘使用空间。  22.★WEB管理端对全部客户端或单独客户端的CPU\硬盘设置温度临界点。达到温度最高值，管理端会自动提供客户端硬件温度预警。（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彩页、功能截图等）。 | | 11 | 交换机 | 1.不少于8口千兆全网管二层交换机  2.不少于8口10/100/1000Mbps自适应电口交换机，固化2个SFP千兆光口，  3.支持通过console口管理。交换容量：336Gbps/3.36Tbps  4.包转发率：25Mpps/80Mpps  5.支持VLAN、ACL、端口镜像、端口聚合等功能 | | 12 | 电脑主机 | **CPU≧I7-12700；内存≧32G；硬盘≧512固态**；数据接口: usb接口不少于6个；视频接口1xVGA，1xHDMI；网络接口;1xRJ45 (网络接口)；含键盘鼠标。 | | 13 | 高清激光投影仪 | 1.纯激光光源，符合CCC强制性认证; 2.亮度≥7000 ISO流明（不接受ANSI流明标注）  3.物理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Full HD），支持 WUXGA（1920×1200）更优，但需注明 16:9 内容的显示方式（如“点对点显示黑边”或“智能填充”）。  4.**对比度≥5000000:1**； 5.支持镜头变焦，变焦比例≥1.6倍; 6.标准模式光源寿命≥20000小时；  7.镜头位移:水平方向：≥±30%（光学调整）,垂直方向：向上≥+60%，向下≥-30%; 梯形校正:垂直：≥±30°; 水平：≥±30°;  8.**支持”四点独立校正”功能**;  9.均匀度≥90%； 10.接口:VGA\*1，HDMI\*2，RS232×1, RJ45×1；  11.含吊架； 12.含更新HDMI高清信号线材。 | | 14 | 电动幕布 | PVC材质白色电动拉线幕布；长宽比为16:9；尺寸不小于**150英寸**。 | | 15 | 电动幕布 | PVC材质白色电动拉线幕布；长宽比为16:9；尺寸不小于**180英寸**。 | | 16 | 系统集成（包含网络改造、综合布线、服务等） | 1.包含教室网络改造、综合布线、对原有设备拆除等，**确保本项目建成后与学校现有多媒体管控平台相融合，实现教学设备集中统一管控，实现在线教学、在线督导、线上评估等功能**。2. 服务要求：更换28间教室讲台上方屋面照明日光灯。针对用户要求对教室讲台上方顶面的日光灯进行更换，达到用户要求的节能、美观、亮度等标准（参考附图1）。3. 服务要求：对28间教室讲台黑板一侧背景墙面处理。包括但不限于对教室讲台一侧的墙面进行粉刷，按用户指定色彩对墙面进行装饰（参考附图1）。  **(对以上要求需提供企业承诺函）** |   附图1：背景墙装饰参考图  img |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采购包1：

本项目要求2025年8月30日前，完成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交付。

**3.4.2交货地点**

采购包1：

采购方指定地点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一次付清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项目验收合格后，经乙方申请并向甲方缴纳合同总价款的3%的履约保证金后，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对于合同中的装修工程部分的结算，以甲方审计部门审计结果为准） ，达到付款条件起 99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按合同约定执行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按合同约定执行

**3.4.8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按合同约定执行

**3.5其他要求**

（1）投标保证金须从投标人基本户户名转出，如从个人户名或非投标人户名转出，将被拒绝，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权利（该个人是供应商的情形除外）；以保函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2日内将保函原件递交至代理机构进行备案；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附保函复印件。保函必须由具有开具投标保函资格的单位开具；若供应商违约，开具保函单位承担连带责任；（2）投标保证金的提交金额、时间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无效；（3）供应商需要在线提交所有通过电子化交易平台实施的政府采购项目的响应文件，同时，线下提交纸质版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壹份（U盘一套标明供应商名称，单独密封）；（4）线下纸质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同在线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一致；线下纸质文件递交地点：西安市雁塔区朱雀大街南段69号长丰园三区5号楼9层。（纸质响应文件可邮寄，开标后两个工作日内邮寄递交，联系人：杨工；联系电话：029-85578186-829；邮寄地址：西安市雁塔区朱雀大街南段69号长丰园三区5号楼9层。）（5）本项目验收，由招标代理公司负责抽取专家参与验收，专家人数与评审专家人数一致，专家费用参照评审专家付费标准，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营业执照 | 企业法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事业法人应具有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其他组织应具有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 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2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代表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直接参加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 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3 | 财务状况报告 | 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 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六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4 | 税收缴纳证明 | 提供2024年6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5 |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 提供2024年6月至今任意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6 | 承诺函 |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承诺。 | 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7 |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8 | 控股管理关系 | 提供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若与其他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则投标无效。 | 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9 | 信用中国查询 |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 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10 | 非联合体声明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一、 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 2 | 供应商名称字章 | 供应商名称字章是否一致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
| 3 | 响应文件的签字盖章 | 响应文件的签字盖章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的 | 开标一览表 产品技术参数表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4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投标最低要求90天的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
| 5 | 投标报价有效性 | 投标报价是否唯一有效的或投标报价是否超过采购预算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
| 6 | 商务要求是否满足实质性要求 | 商务要求是否满足实质性要求的（交货期、货物质量、付款方式）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报价最低、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等进行重点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不少于2名工作人员，在采购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招标文件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标，重新评标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四、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评分办法**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项 | 详细描述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格式 |
| 详细评审 | 技术参数响应 |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响应及提供证明材料完全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且响应程度较好的，计15-21分；响应程度一般的，计6-14分； 响应程度较差的，计0.5-5分。 注：须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彩页、检测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技术支持性文件资料） | 21.0000 | 客观 |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技术要求（货物）.docx  分项报价.docx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
| 项目实施方案 | 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安装完成后的设备能够满足使用需求，确保设备正常使用，就其方案是否合理科学及措施得当，是否针对本项目实施提出重点、难点并给出相应的解决方案。 1、实施方案合理，项目特点突出，针对性强得9-13分； 2、实施方案一般，存在部分缺失得4-8分； 3、实施方案较差，无项目特点得1-3分； 未提供的得0分。 | 13.0000 | 主观 |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标的清单  技术要求（货物）.docx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开标一览表 |
| 质量保证 | 1、所投货物（产品）货源渠道正常，并能够提供货物（产品）质量的相关证明资料。确保供应的货物（产品）为100%全新正品，无假货、水货、翻新货且无产权纠纷，提供所投货物（产品）的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资料齐全得4分；资料有缺失得2分；未提供的得0分。 2、质量保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应急预案及质量保证承诺等），内容完整、针对性强得3-4分；内容不完整得1-2分；未提供的得0分。3、投标人提供所投货物（产品）满足采购人需求的相关证明材料，内容详实可靠、前后表达一致得1-2分，未提供得0分。 | 10.0000 | 主观 |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投标函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开标一览表  技术要求（货物）.docx |
| 交货、安装、调试和验收方案 | 针对本项目提供交货、安装调试和验收方案进行评审。项目实施安排合理，能够在承诺的时间内按期交货，有具体的供货组织安排，详细的人员、财力调配、运输等说明： 1、交货方案，有基本的供货组织安排和人员配备、安装调试方案、验收方案科学可行有针对性，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3-6分； 2、交货方案、安装调试方案、验收方案，内容不详细，针对性不强的得1-2分；不提供的得0分。 | 6.0000 | 主观 |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投标文件封面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技术要求（货物）.docx  投标函 |
| 售后服务 | 针对本项目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及质保期外的配件质量保证和供应措施，制订了本地化服务的承诺和应急方案，明确售后服务人员组成及安排，有售后服务的优惠条件，有相应的物力、人力保障，能够保证产、供、销、售后服务正常运转，在设备发生不同类型故障后的到达现场时间、解决故障时间、补救措施等方面的措施，同时具有明确且符合实际需求的承诺。 1、售后服务方案详细可行，有针对性，完整合理得5-8分； 2、售后服务方案较详细，较有针对性，完整得1-4分。 不提供的得0分。 | 8.0000 | 主观 |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技术要求（货物）.docx |
| 培训措施 | 提供详尽的培训方案及培训计划，并列出培训的具体内容及方式，确保使用人员能够独立熟练操作、维护和正常使用。 1、培训方案及计划具体可行、有针对性得4-6分， 2、培训方案及计划较具体得1-3分； 不提供的得0分。 | 6.0000 | 主观 |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投标文件封面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投标函  技术要求（货物）.docx |
| 业绩 | 提供2022年06月至今类似项目业绩，业绩以合同复印件为依据，投标响应文件中附有其证明资料，每提供一个业绩证明得2分，满分6分。（业绩合同复印件需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 6.0000 | 客观 |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投标函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技术要求（货物）.docx  投标文件封面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注：1、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评审认为供应商报价有可能低于成本价的，有权要求该供应商对此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对于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提供材料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的，评审小组有权认定该供应商低于成本价竞标，作废标处理。 | 30.0000 | 客观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分项报价.docx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 |

说明：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定标程序**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 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 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产品技术参数表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技术要求（货物）.docx

详见附件：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docx

**第七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XUFE合同模版（2025修订）=实验室建设项目.docx